

##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朱红玉女士关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补充质押的通知，具体如下：

####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持股总数（股）	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朱红玉	是	90,697,303	20,432,9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8年9月6日	2019年3月11日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53%	补充质押
<b>合计</b>		<b>90,697,303</b>	<b>20,432,900</b>					<b>22.53%</b>	

上述股权质押的相关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 二、补充质押的情况说明

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是对朱红玉女士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关于朱红玉女士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7年9月13日和2017年9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83号和（2017）085号）。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

朱红玉女士共持有公司股份90,697,3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55%；本次共质押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0,432,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3%。截至本公告日，朱红玉女士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68,022,9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75%，占

公司总股本的 15.41%。

朱红玉女士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湖南红宇耐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一日